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16-006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2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诚信集团”）通知，金诚信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情况

2015年7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9），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金诚信集团承诺未来6个月内如果公司股价低于2015年7月8日的收盘价格，将增持不超过375,000股的股份；同时承诺所增持股份6个月内不减持。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2015年9月2日，金诚信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首次增持本公司股份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截至2016年1月22日，金诚信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00,000股，累计增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0533%。

本次增持前，金诚信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74,660,34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6.5761%。本次增持后，金诚信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174,860,34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6.6294%。

三、相关后续增持计划

金诚信集团承诺：未来 6 个月内，如果金诚信股价低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的收盘价格，金诚信集团将继续增持不超过 175,000 股的金诚信股份，同时承诺所增持股份 6 个月内不减持。

四、其他事项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未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201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金诚信集团所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5 日